

外国翻译理论 评介文集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选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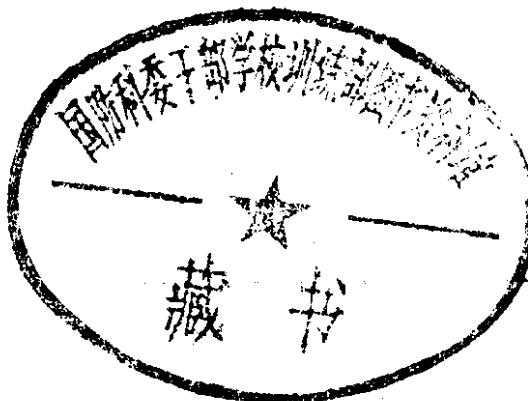
630016



外国翻译理论评介文集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编印

GFb2 112



1983年·北京

责任编辑：南木

责任校对：李玉英

封面设计：钟永

外国翻译理论评介文集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编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太平桥大街4号)

北京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4 1/4印张 字数：118(千)

1983年8月第一版 1983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0

统一书号：90220·17 定价：0.60元

出版说明

这本小册子搜集了我国一些教授、专家、学者介绍英国、美国、苏联以及民主德国等外国著名翻译家和理论家若干代表作的评论与编译文章，共计十余篇。内容以评介这些外国作者探讨翻译的理论与实践的有关作品为主，特别着重介绍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西方与苏联东欧在翻译理论探索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及其现状，兼及西方翻译的历史、电脑翻译的研究和口译等方面情况。

文章的编排，除首篇系涉及有关历史演变外，其余基本上按所评介的作品的出版先后依次排列，以便于读者查考。

由于锁国多年，我国对外国在这方面学术成果的研究与评介工作做得还不多，这本文集只是为今后做有系统的引进所作的一次初步尝试，以期为我国广大翻译工作者和初学者提供一些可资参阅的材料，它对我国翻译界在已有基础上进一步深入探讨和研究翻译理论和翻译技巧也具有一定的借鉴与参考价值。不妥与不足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1983年3月

目 次

纽马克论翻译理论和翻译技巧.....	王宗炎(1)
介绍泰特勒的翻译理论.....	罗书肆(13)
费道罗夫关于可译性问题的说明及确切翻译的原则	群 力译(20)
阿·库勒拉论翻译理论和实践.....	王育伦摘译 蔡 毅校(30)
雅可布逊论翻译的语言问题.....	谭载喜(40)
翻译是一门科学 ——评介奈达著《翻译科学探索》.....	谭载喜(49)
开拓翻译理论研究的新途径 ——介绍卡特福德著《翻译的语言学理论》.....	包振南(62)
翻译理论的文艺学派 ——介绍加切奇拉泽的《文艺翻译与文学交流》...蔡 毅(74)	
翻译理论的语言学派 ——介绍巴尔胡达罗夫的《语言与翻译》.....蔡 毅(83)	
《西方翻译理论和翻译实践史》评介.....	谭 理(93)
《圣经》的新译本与关于翻译的新概念.....	庄绎传(96)
西方的文学翻译.....	一 凡译(113)
电脑翻译的研究与应用.....	刘 健 姜一平(118)
口译员的甘苦.....	鲁 民译(126)

纽马克论翻译理论和翻译技巧

王宗炎

1976年1月，英国彼得·纽马克（Peter Newmark）发表了一篇文章，题目是《翻译理论和翻译技巧》*。原文较长，现在把内容摘要介绍，最后加上几句评语。

一、翻译工作的过去和现在

回顾十九世纪以前的翻译史，显然有几个里程碑。由公元前三世纪起，罗马人把希腊文化移植到本土，曾经大量翻译过希腊典籍。十二世纪，西欧人与伊斯兰教徒在西班牙接触，也把对方许多书译了过来。1522年，马丁·路德把基督教《圣经》译为德语，开了现代德语的先河。1611年，英国印行钦定《圣经》英译本，后来成为文学语言的典范。莎士比亚戏剧的本事，有许多来自译本，这也是人所共知的。

但是翻译工作今天所占的重要地位，是前人所梦想不到的。R. J. Jumpelt说，二十世纪是“翻译时代”。在十九世纪，翻译只在文学家、哲学家、科学家当中才用得着，商界主要用英语，外交界用法语，无须乎翻译。到了本世纪，情况可大不相同了。世界各国都有许多公私机构，彼此之间无论签订什么条约合同，都要有译本。联合国成立了，许多殖民地独立了，跨国公司有如雨后春笋，科学技术的进展一日千里，世界交通急速发展，第三世界急于从工业国家引进先进技术，所有这些，都使得翻译工作成为迫切的需要。

* Peter Newmark, *The Theory and Craft of Translation*, in *Language Teaching and Linguistics: Surveys*, edited by Valerie Kinsella,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8.

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统计，1948年至1970年，世界上的译本增加了四倍半，其中德译本最多，俄译本次之。欧洲共同市场的大小机构，雇用译员共一千三百名之多。H. Spitzbart 说，早在1967年，就有八万种杂志在翻译中。在意大利和欧洲某些小国，有些作家非但靠原著版税过活，还要靠译本在国外的市场呢。

二、早先的翻译理论

翻译理论，这是古已有之的。早先的视线集中在两点上：（1）该意译呢，还是直译呢？（2）翻译工作很重要，却很困难，这个问题怎么解决呢？

早期的评论家，如 St. Jerome (1400)*，Martin Luther (1530)，John Dryden (1684)，都说译文应该流畅自然，近乎口语。

1790年，英国 A. Tytler 写出了头一本论翻译的专著。他认为一个好译本应该把原著的优点全部保留，外国人读译本就好比本国人读原著一样，理解得清清楚楚，有同样强烈的感受。

十八、十九世纪有许多论翻译的名文，可是各执己见，论调不一。Novalis (1798)，Goethe (1813, 1814)，Humboldt (1816)，Schleiermacher (1813)，Schopenhauer (1851)，Nietzsche (1882) 倾向于直译。Matthew Arnold (1861) 认为，翻译荷马史诗应力求平易质朴，不事矫饰，气韵高迈。

二十世纪上半叶的评论家，如意大利的 Benedetto Croce (1922)，西班牙的 Ortega y Gasset (1937)，法国的 Paul Valéry (1941)，都觉得翻译要做到不失原著的神味，尤其是原诗的神味，是不可能的。W. Benjamin (1923) 主张，译者用词造句都要模仿原著，亦步亦趋。

以上这些评论家都是从文学角度而不是从语言学角度来看翻译

* 人名后的年份，指这人写文章或出版作品的年份，下同。

的。翻译对民族语言有什么贡献，翻译与意义，翻译与思想有什么关系，各种民族语言之间是否有通性，这些问题他们不关心。各种原著有不同的性质，不同的体裁，他们也没有考虑。他们有理论，但是没有举出许多译例，说明具体译法。

现在我们可再也不能停留在这个阶段了。我们急需一套翻译理论，哪怕不完整，不完善，可是拿来参考一下也好。这有两个原因。第一，我们要译的文件和专用词汇越来越多了，从事翻译和校改工作的人也越来越多了。据 H. Spitzbart (1972) 说，化学这门学科一个月要增加一百个新词，电子学一年要增加几千个。这些都将成为国际通用的术语，必须有个公认的译法。第二，现有的译本有许多并不高明。据 F. Widmer (1959) 说，目前印行的译本，无论是文学作品还是别的，没有错误的少而又少。远在 1911 年，《英国百科全书》就说，现代文学作品的译本，多数是不够水平的穷文人粗制滥造出来的。译本必须做到准确，所以研究翻译是当务之急，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了。

三、翻译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现代翻译理论跟其他许多学科，如比较语言学、社会语言学、社会语义学、符号学、逻辑学、哲学，都有密切的关系。

比较语言学研究两种或多种语言的异同和亲属关系。社会语言学研究一种语言内部的“语域” (register, 即词语使用的范围)，也研究一个国家里边或两个邻国之间不同语言互相接触后所产生的问题。社会语义学研究语言在一定社会环境里怎么使用。这些当然与翻译有关。

符号学 (semiotics) 在翻译理论中是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它的创始人一般认为是美国哲学家 Charles Peirce (1897)。Peirce 说，一个符号所具有的意义，是它在解释符号的人心里所产生的效果，这种效果因人而异。例如“冰棍”，一般读者只觉得这是一种附

着在棍子上的冷食品，可是在冰棍制造商看来是生财之道，在家庭主妇看来是孩子闹着要买的讨厌东西，而在孩子们看来则是可爱的食物，你慢慢地嘬它，越嘬味道越好。这样，不同的读者在译本里看到“冰棍”二字，各人的感受就不同了。Charles Morris 把符号学分为三部分：符组学 (syntaxics, 研究符号与符号之间的关系)，语义学 (semantics, 研究符号与客观事物的关系)，语用学 (pragmatics, 研究符号与解释者的关系)。这个学说，德国莱比锡派理论家如 Neubert (1968, 1972), Kade (1965, 1968) 等把它加以发挥。他们对政治用语特别敏感。他们指出，“利润”在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是个好字眼，但是到了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就大有贬义了。

一部原著可能是文艺作品，也可能不是，译者当然要分别处理。但是关于这个问题，曾有过一些不大正确的看法。例如 F. H. Savory (1957) 和 K. Reiss (1971) 都说，科技翻译只要关心作品的内容，文学翻译可要注意作品的语言形式。也有人说，科技文献要直译，文学作品要意译。英国人向来偏见很重，他们认为文学翻译才是至高无上，而其他译作则都是粗制滥造，不费吹灰之力的，因而不足挂齿。其实，无论是文学翻译还是其他译作，都有高下之分，粗细之分。不管是科学文献还是诗歌，是哲学论文还是小说，译者总要细看原著所用的词语结构，所表达的思想内容。他应当象 Matthew Arnold 和 F. R. Leavis 那样，非但评审原著的艺术价值，还要衡量它的思想严肃性。R. Jakobson (1960, 1966) 和 L. Spitzer (1948) 都既谈翻译，又谈比较文学，译者应当效法他们。

逻辑自然与译作的语法、语义各方面有关。学过逻辑，译者就能够估量原著哪些部分清楚明白，哪些部分话里有话。在选词造句方面，逻辑也是个指明方向的罗盘针。例如“女性”可以改称为“非男性”，但是“我们前进”可不等于“我们不后退”。不过“假的”有时可以换成“不是真的”，“他同意”有时相当于“他不反对”。在下笔时，怎么挑选适当的说法，译者应当心中有数。

对于翻译理论家，哲学是一个重要的问题。L. Wittgenstein

说，不是现实世界的构成决定语言的构成，而是语言的构成决定现实世界的构成。这就是说，人们对客观世界的看法是受语言的影响的。他又有一句常常被人引用的话(1953)：在大多数(虽然不是一切)场合，人们所谓“意义”，可以说就决定于一个词怎么使用。这就是说，译者非但要知道一种民族语言是一个什么样的符号体系，还要知道这种语言在一定社会环境中如何使用。

英国哲学家 J. L. Austin (1963) 把句子区分为描写性和行为性两种，这也对翻译工作有用。例如英语 I name this ship “Liberté” (我把这条船命名为“自由号”)，这句话本身就是一种行为，在法语里只有一个译法。可是 I wish the “Liberté” all success (可译为祝“自由号”乘风破浪，祝“自由号”无往不利等等)，在法语就有各种各样的译法，因为并没有固定格式。

还有一位哲学家叫 Grice 的也说过，“意义就是你想说的话。”他的意思是，不能拘泥字面，要领会真意何在。例如：Would you mind doing it? 是请人办事，不能理解为“你反对办这事吗？”I refuse to believe it 是表示不相信，不能理解为“拒绝”做什么东西。一个妈妈对孩子说，I'll murder you if you do that again (你再这样我就把你宰了)，口气虽则很凶，可是并非要下毒手，只是要对孩子严加管教而已。

所以，我们非但可以说，翻译理论与其他学科有关，还简直可以说，教人如何翻译，这就是这些学科的作用之一。

四、为什么译文意思会走样？

翻译是用一种语言代替另一种语言来传达同样的信息，可是那意思总有点走样。如果说得太多，就成为超额翻译；如果说得不够，又会成为欠额翻译。一般译作总是在这两个极端之间摆动，不偏向这边，就偏向那边。这种现象的产生，有四个原因：

1. 要是原文内容与本国特有的自然环境、社会制度、思想习惯有关，译文就很难丝丝入扣。好比法语的 directeur du cabinet，在

英语就没有个恰好相当的译名。在翻译时，可以用音译法，或者意译为 head of the minister's office（部长办公室主任），或者用英国原有的名称，叫做 Permanent Under-Secretary of State（常务次官），或者逐字直译为 director of the cabinet，或者给它下定义，或者采用迂回说法，或者加上注解，可是跟原文的意思到底不完全一样。

2. 每一种语言都自有其语音、语法和词汇系统；世界上形形色色的事物怎么分门别类，各种语言也不一样；此外，每一种语言还都自有其特殊的概念和思想。所以拿一种语言的单词、短语、句子和另一种语言相比，总有文白之分，雅俗之分，涵义广狭之分，语气强弱之分，具体与抽象之分，褒义与贬义之分，如此等等，很难半斤对八两，不分轩轾。

3. 怎么运用语言，译者和原作者各有其方式。每一个人都有自己惯用的词句，惯用的格式。译者会觉得，一句话那样说才自然，于是他就那样说，只有原著对他加以特殊限制时，他才不得不放弃自己的习惯，屈从原著。J. G. Weightman (1947) 指出过，一个出色的原作者，他行文造句往往是不守成规的。碰到这样的原作者，译者就得依他，而不应该墨守成规。

4. 对于同一篇东西，译者的理解也可能与原作者大相径庭。原作者意在言外，译者可能只看到字面意义。原作者意在写实，译者可能以为是使用象征手法。原作者所表达的是一个意义，译者也许看出几种不同的意义来。由于译者自有其思想体系，自有其修辞理论，他的着眼点难得与原作者完全一致。

此外，原著也可能写得晦涩难懂，意思不清，译者也可能外语修养不够，本国语运用能力不强，那么译文的意思就更难与原文毫发不差了。

五、三十年来的翻译理论

翻译与意义有什么关系，这是三十年来许多人集中讨论的问题

题。其所以如此，是因为近来哲学家们对语言问题特别注意了，美国布龙菲尔德派语言学衰落了，语义学重新抬头了，应用语言学也迅速发展了。

在翻译理论家当中，写作最多的是美国的 E. A. Nida (1964, 1969, 1974, 1975)。他既精通语言学，又富有把《圣经》译成其它语言的经验。他运用转换语法的理论*，讨论在译文中怎么变换句型。他运用成分分析法 (componential analysis)，把各种语言的词义细加比较。他触及的问题很多，例如词与词之间有什么逻辑关系，按“文化”翻译和按字面翻译有何异同，话语分析 (discourse analysis) 有什么作用，词语用法怎么因社会阶层而异，某些词语有什么言外之意，某些词句该怎么翻译，等等。他是反对死译，要求活译的。

苏联也有它的理论家。A. V. Fedorov (1958, 1968) 跟德国莱比锡派理论家一样，认为人们的经验，既然一种语言能表达，别种语言也都能表达。他不相信各种语言的词语有什么特殊的意象。V. H. Comissarov (1973) 认为，翻译可以分为三种：以保留原文句型为主，以达意为主，以传神为主。

德国莱比锡派理论家如 A. Neubert, O. Kade, Wotjak, Jäger, Agricola, Ruzička 等严格区分译文的内容实质部分和表达方式部分，认为前者是不变因素，后者是可变因素。不过他们举例不多，并且主要是谈非文学作品的译法。

在英国方面，J. C. Catford (1965) 运用 M. A. Halliday 的“系统语法”(systemic grammar) 于翻译理论，讨论语言环境和上下文的关系。但是 J. R. Firth (1952-9) 早已指出，必须了解语言环境和上下文，才能搞翻译了。

G. Mounin (1955, 1963, 1967) 讨论过翻译与语义的关系。他坚持语言学观点，而反对文学观点。相反，P. R. Wuthenow

* 按：Nida 在 1982 年曾到广州外国语学院讲学，他的理论与 Chomsky 的很有出入，并且公开批评了 Chomsky。——笔者

(1969), W. Kloepfer (1967), 和 E. Cary (1956) 则认为只有文学家的看法才是对的，其他都是错的。

由此可见，在现代翻译理论家中，意见是很分歧的，还没有公认的一般原则。

以上这些人主要是讲理论的，至于研究具体译法，下面这些人贡献较大：J. P. Vinay 和 J. Darbelnet (1969) 比较过英语和德语，W. Friedrich (1969) 比较过英语和法语，L. Truffaut (1968) 和 A. Malblanc (1961) 比较过德语和法语。

G. Steiner (1975) 的著作值得注意。他列举过许多文学翻译实例，总结过各种翻译理论。他认为翻译的作用很大，谁要研究思想问题，意义问题，语言问题，人类交际问题，语言比较法问题，都要拿翻译作为一把钥匙。他还强调，诗要译为诗才成，把诗译为散文，那不是正当做法(1966)。

六、“同等效果论”和其他原则

现代理论家多数认为，译作所产生的效果，应该力求接近原著。这个原则有种种名称，如“近似反应论”，“同等效果论”，“同等作用论”，“同等力量论”等等。十九世纪的评论家所争论的是译作要外国化还是本国化，要忠实还是要美，要直译还是意译，以形式为主还是以内容为主。现在一提出“等效论”，那些问题都可以撇开不谈了。

等效论对译者的要求是极高的。他要有丰富的想象力，准确的语感。他要双方兼顾：一方面，他不是原作的本国读者，读原著自然不能跟本国读者有同样的感受，可是他要与他们呼吸相通。另一方面，他又要了解译文读者的心理，知道他们读了译文会有什么样的反应。根据等效原则，同是一种原著，可以为不同的读者搞出不同的译本来。

但是，从几方面看来，这个原则未必处处行得通：

1. 有些东西为某种语言所特有，无法译出，译出了也跟原文效果不一样。即使非文学作品也如此。例如奥国著名心理学家 Freud 喜欢用双关语，这可以译为英语，但是远不如德语原文那么自然，例如 *anec-dotage* (*anecdote + dotage*, 老人爱讲奇闻轶事), *alco-holidays* (*alcohol + holidays*, 假日烂醉如泥)就是这样。

2. 一种非文学性作品所用的词语，往往不能因读者不同而改变译法来追求所谓“同等效果”。好比法律文件只有一种译法，不能因为迎合不同的读者而搞出不同的译本来。

3. 文学作品有两类。有一类没有地方色彩，也没有历史性，这可以搞出等效的译本。但是有一类却与本国文化血肉相连，有民族性，有时代性，那就不好搞。好比荷马史诗有 *the wine-dark sea*, 这不是地道英语，可是如改为 *the (sky) blue sea*, 语言虽则地道，原文的风味可要损失一大半了。Matthew Arnold 说过，翻译荷马史诗无法获得与原著相同的效果，因为荷马当时的读者感受如何，我们压根儿不知道(1861)。

这里还有个问题：译者应该对谁效忠呢？一个原作者写东西，是为了有话要说，不吐不快呢，还是为了争取读者的理解欣赏呢？W. Benjamin (1923) 说，一个人写诗，不是为读者写的；就是作者考虑到读者是谁，他的诗也不因此就易为读者所理解。有人主张，译者应该忠于原作者，不管读者是什么人，好比 Nabokov (1964)，就提出所谓“极量翻译” (maximum translation)。这一派的做法并不完全一致，大致是：(1)尽可能直译，可是有必要时要意译。(2)原文一个词如与另一种语言的一个词恰好相当，译者就只能用这个词，而不能用同义词来代替。好比德语 *finster* 或 *dunkel* 既与英语 *dark* 相当，*schwartz* 就不能译为 *dark* 了。(3)原文特有的搭配方式、词语结构和用词次序，不能依样画葫芦，照搬到译文中来。*

* 按(1)与(3)似自相矛盾，但原文如此。——笔者

看来我们不能提倡什么“同等效果”这样一个一刀切的译法，而要考虑到原著的不同体裁，提出不同的翻译标准才行。

七、翻译原理与语言功能的关系

谈翻译，应该从语言的功能谈起。K. Bühler 在 1934 年提出过一个主张，后来布拉格派学者以及 K. Reiss (1971), Hartmann 和 Vernay (1968) 等人都表示赞成。Bühler 认为，语言的功能分为三个部分：(1)所传达的信息，(2)所使用的手法，(3)所获得的效果。每一篇原著都有这三种成分。

至于译者的工作，不妨使用 G. Frege (1970) 的分析法。这是个四分法：(1)原作，(2)译者读原著时所看到的词句，(3)这些词句所指的事物，(4)译者心里由此产生的意象。例如法语 *Le Président de la République*，其词句可能相当于英语 *The man who presides over the Republic*，其所指可能是 Valéry Giscard d'Estaing,* 至于译者心里产生了什么意象，那就人各不同了。但是不同的意象不会产生不同的译语，因为已有标准译法 *the French President*，大家就都使用这个名称。

译者读原著，会看出它同时发挥三方面的功能：有内容实质，有表现手法，有所得效果。如果原著是一首诗，那就以表情为主。如果是一个科学报告，那就以达意为主。如果是一幅广告，那它的主要目的就显然不是抒发什么情感，也不是摆出什么事实，而是引诱读者，要他掏出钱来买东西。不过一篇原著不限于只有一种成分，例如一首描绘景物的诗会既抒情又写景，一个实验报告会既陈述事实又提出建议。在翻译时，译者依着原文词句去摸索它所指的客观事物，要力求准确无误；由阅读原文到产生印象，要力求有根有据，至于译文，自然要看原著以什么为主，是文学作品还是别的，分别采用适当的译法。

* 原作下笔时，Giscard d'Estaing 是法国总统。——译者

译者下笔的时候，要考虑到许多问题：“语域”问题，体裁问题，格式问题，如此等等。例如油漆未干，要写个牌子挂上，叫人别碰，在英语就写“湿的油漆”(Wet paint)，在德语写“刚油漆过”，在法语可要写“当心油漆”。房子里有狗，要写个牌子挂上，叫人别走近，在英语说“当心这狗”(Beware of the dog)，在德语写“咬人的狗”，在法语可写“很凶的狗”。

总而言之，每种语言各有特点。这些语言特点，原著利用得越多，翻译就越难。所以 Robert Frost 说，译诗要译出诗味来，是不可能的。

八、翻译科学和翻译艺术

从上文所说，可以知道翻译既是科学，又是艺术。

说翻译是科学，是因为有些东西只有一种译法，必须学会。例如科技术语一般只有一个译名。但是术语原文也往往有歧义，例如法语 *résistance* 可能指“电阻”，也可能指“电阻器”，必须弄清。此外如有些常用的比喻，成语，文告用语，社交用语，还有什么天气预报，医生处方，体育新闻，会计事务，会议记录等等的用语，也往往有固定译法，不懂不行。好比病人进医院留医，英语叫做 *admission*，意大利语可叫做 *accettazione*；病人出院，英语叫做 *discharge*，意大利语可叫做 *dimissione*。如果把 *accettazione* 译为 *acceptation*，把 *dimissione* 译为 *dismissal*，那就错了。

说翻译是艺术，是因为有些东西能有各种不同的译法，怎么挑选适当的译语需要锐利的眼光。要做到这一点，就得具备如下条件：

1. 在本国语方面，要能掌握丰富的词汇和各种各样的句型，能写雅洁，活泼，简练的文章。
2. 精通外语，能分辨常见的说法和原著立意创新之处。
3. 能顺利地把从原著得到的意义用本国语表达出来，措辞准

确，重点突出。

一本译本的好坏，不决定于它是否畅销，而要看同行怎么评议，看有知识的读者如何评价。一般说来，他们所注意的是，原作者的态度译者是否能充分了解，原著的文风译本是否能切实保留。

九、后记

纽马克原文的内容，大略如上。

纽马克这篇文章有两个好处：第一，他收集了大量材料，把过去和现代的理论加以综述，让我们对各家各派的意见有个初步了解。能写出这样的文章的人是不多的。其次，他提出了一些值得重视的个人见解，如第四节谈译文意思为什么会走样，第五节谈“同等效果论”是否能完全行得通，都讲得不错。

纽马克的缺点，我看是：(a)他讲的翻译史和翻译理论，应该加上“欧美”二字，因为中国、日本等国家这方面的材料，他完全没接触到。(b)原文学院气很重，有些地方很晦涩。

研究翻译，恐怕得理论与实践并重。没有实践经验，谈起来不免隔靴搔痒。没有理论指导，干起来不免多走弯路，或者进步不快。看来我们要：(1)自己动手做些翻译工作；(2)阅读、研究、评论目前已有的译本；(3)比较汉语与外语的异同；(4)参考外国的翻译理论；(5)从哲学、逻辑、文学、语言学、心理学各方面的著作吸取一些营养。当然这样的工作是复杂的，多方面的，需要有专业队伍，也需要非专业的参加者和支持者。但是毫无疑问，翻译理论研究是大有可为的，谁肯钻研探索，谁准会干出一番事业来。

(原载《翻译通讯》1982年第1期，辑时经作者修订)